



初 級 法 院
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
刑 事 法 庭
JUÍZO CRIMINAL

告 示

-----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第四刑事法庭法官，公告如下：-----

-----合議庭普通刑事案，編號：CR4-25-0180-PCC。-----

-----控訴方：檢察院。-----

----嫌犯：**PENRICE DARRYL**，男，1976年11月23日在美國出生，持編號為59156XXXX的美國護照，在美國居於58, SOUTH ARBOR, TRAIL OAK PARK, ILLINOIS, AMERICA。-----

-----初級法院第四刑事法庭法官現通知上述嫌犯被控以直接正犯，其既遂行為觸犯澳門《刑法典》第137條第1款所規定及處罰的四項「普通傷害身體完整性罪」；-----

-----上述嫌犯被控以直接正犯，其既遂行為觸犯澳門《刑法典》第206條第1款所規定及處罰的三項「毀損罪」；及-----

-----上述嫌犯被控以直接正犯，其既遂行為觸犯澳門《刑法典》第312條第1款所規定及處罰的三項「違令罪」。-----

-----上述嫌犯須於 **2025年11月13日上午9時45分**到本法院第四刑事法庭，以便參與本案審判聽證，否則，聽證將會在嫌犯缺席下進行。-----

-----特繕立本告示，於法律指定地點張貼及於法院網站公佈。-----

-----2025年10月21日，於澳門。-----

法官



陳維威

首席書記員

下

蘇玉芳